

证券代码：871314

证券简称：世环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世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借款暨资产抵押概述

（一） 借款暨资产抵押概述

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并抵押了公司部分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拟签署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5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上述借款以公司不动产及机器设备抵押，抵押期限12个月。上述借款由韩振峰及其夫人白少珍、李庆海及其夫人王亚军进行担保。具体事项以上述主体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7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借款暨资产抵押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协议内容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拟签署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5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上述借款以公司不动产及机器设备抵押，抵押期限12个月。上述借款由韩振峰及其夫人白少珍、李庆海及其夫人王亚军进行担保。具体事项以上述主体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三、 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银行借款及必要的担保措施，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世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世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